

《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精细组织分析》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山东鲁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现对《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精细组织分析》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该项目现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LYZB202505182L
2. 项目名称：《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精细组织分析》项目
3. 招标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鲁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自筹已落实到位
6. 项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
7. 中标家数：1家。
8. 最高限价：8万。

三、招标范围及相关要求

1. 招标内容

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精细组织分析工作，形成完整的研究分析报告，指导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表层组织高塑化技术开发。

(1) 针对相变仪试样组织的研究分析

以高氮钢为研究对象，甲方提供铸坯样品经过相变仪试验后的试样及其工艺参数，乙方对试样微观组织进行表征分析，明确试样工艺条件与微观组织特征间的关系与变化规律。

样品数量：16

样品状态：相变后试样

样品尺寸： $\Phi 4 \times 10\text{mm}$

研究项目：碳氮化物、先共析铁素体膜的种类、尺寸、数量及分布状态等

研究方法：采用抛光、减薄等方法对样品进行相应的处理后，利用高分辨透射电子显微镜，进行从微米到纳米的多尺度精细表征（包括衍射分析）。

(2) 针对现场连铸坯边角部组织的研究分析

以高氮钢为研究对象，甲方提供生产现场连铸坯试样及其工艺参数，乙方对试样微观组织进行表征分析，验证试样工艺条件与微观组织特征间的关系与变化规律。

样品数量：16

样品状态：连铸坯试样

样品尺寸：20×20×10mm

研究项目：碳氮化物、先共析铁素体膜的种类、尺寸、数量及分布状态等

研究方法：采用抛光、减薄等方法对样品进行相应的处理后，利用高分辨透射电子显微镜，进行从微米到纳米的多尺度精细表征（包括衍射分析）。

2. 技术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4. 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5. 质量要求：完成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精细组织分析工作，形成完整的研究分析报告，指导微合金化高氮钢连铸坯表层组织高塑化技术开发。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国家主管机关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 投标人应具有相关领域研究和履行合同必备的技术服务实力。

4. 投标人应具有专业的研究团队。

5. 投标人具有成功完成相关领域的研究与研究的项目业绩。

6. 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信誉、良好的财务状况，未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责令停业状态；2022年8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无因研究或研究服务引起的重大质量事故或纠纷，“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7.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相互间具有控股、参股或其他关联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若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被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权属单位列入合作异常名录的。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上资格条件要求并自查，投标文件中请附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环节评审。

五、获取招标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务必于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22日（每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将附件1登记表(格式见公告附件)及附件2单位介绍信或经办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购买标书付款凭证的电子版（PDF）扫描件发送至sdlyzbd12@163.com邮箱内报名，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向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文件发送至登记表邮箱中，纸质版招标文件邮寄至登记表收件地址）。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500.00元，售出不退，标书费缴纳时间同上述获取招标文件期限，本项目的标书费由投标人或委托代理人电汇或转账支付标书费（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附后），转账时需备注好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简写）。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2025年9月3日上午10时00分，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2. 逾期递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与拍卖管理信息平台（<http://bams.shansteelgroup.com>）上发布。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

九、联系方式及账户信息

1. 招标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钢城区莱钢大道与鸣翔大街交叉口东南220米山钢科技大厦

联系方式：赵立峰

电 话：18663463717

2.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鲁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钢城区昌盛路22号机关幼儿园东临

联系人：毕老师、于老师

电 话：17865422498、18353197992

电子邮箱：sdlyzbd12@163.com

3. 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山东鲁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农行济南文苑支行

账 号：15153201040003377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0531-76923329

2025年8月18日

附件1

投标人登记表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填写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联系人		手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收件地址	(请填写默认的收件地址)		
开票信息及 投标人账户信息	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开具发票种类（普票/专票）： 单位名称： 大额行号： 税 号：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注：此栏信息必须准确。参与投标，本项目结束后，此公司基本账户信息将作为默认的退款账户信息和开票信息（如中标）。		
递交的文件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是否提交	备注
1	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		
2			

注：本表中的电子邮箱、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必须准确，确保能及时接收到相关资料（含招标文件）和信息、快递等。

附件2

单位介绍信或经办人的授权委托书

格式自拟，并附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人（签名或签章）：_____联系方式：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